

736

9920.0.0.53
531

法治与德治

——法治与德治研讨会论文集

上海炎黄文化研究会 编

中国检察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法治与德治:法治与德治研讨会论文集/丁锡满主编:上海炎黄文化研究会编. —北京:中国检察出版社,2001.6

ISBN 7-80086-841-9

I. 法… II. ①丁…②上… III. ①社会主义法制—中国—文集②德育—中国—文集 IV. D920.0-53 D648-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1)第 029909 号

法治与德治

上海炎黄文化研究会 编

出版发行:中国检察出版社

社 址:北京市石景山区鲁谷西路 5 号(100040)

电子邮箱:zgjcbs@263.net

电 话:(010)68650027(编辑) 68650025(出版) 68650016(发行)

经 销:新华书店

印 刷:河北省保定市印刷厂印刷

开 本:850mm×1168mm 32 开

印 张:8.125 印张

字 数:211 千字

版 次:2001 年 6 月第一版 2001 年 6 月第一次印刷

印 数:1—2000 册

书 号:ISBN 7-80086-841-9/D·842

定 价:25.00 元

检察版图书,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如遇图书印装质量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我们在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过程中,要坚持不懈地加强社会主义法制建设,依法治国,同时也要坚持不懈地加强社会主义道德建设,以德治国。对一个国家的治理来说,法治与德治,从来都是相辅相成、相互促进的。二者缺一不可,也不可偏废。法治属于政治建设、属于政治文明,德治属于思想建设、属于精神文明。二者范畴不同,但其地位和功能都是非常重要的。我们应始终注意把法制建设与道德建设紧密结合起来,把依法治国与以德治国紧密结合起来。

——江泽民

把依法治国与以德治国结合起来

(2001年2月1日)

人民日报评论员

江泽民同志在全国宣传部长会议上的讲话中提出一个极其重要的思想,这就是:我们在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过程中,要坚持不懈地加强社会主义法制建设,依法治国,同时也要坚持不懈地加强社会主义道德建设,以德治国。这一重要思想,是对我们党“两手抓,两手都要硬”战略思想的运用和发展,是对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规律性认识的升华,是对我们党领导人民治理国家基本方略的完善和创新,是对马克思主义国家学说的丰富和贡献。认真学习、坚决贯彻这一重要思想,必将对我国新世纪的发展产生重大而深远的影响。

法治与德治,是相辅相成、相互促进的。二者缺一不可,也不可偏废。在中国历史上,很多人都主张儒法并用。孔子就说过:“道之以政,齐之以刑,民免而无耻。道之以德,齐之以礼,有耻且格。”中国封建社会繁荣时期的唐朝,统治者一面搞“贞观修礼”,制定了一套封建的道德体系,以“正家”、“定天下”;一方面又制定法律,形成了我国历史上最严密、最系统的封建法典——唐律,不仅把统治阶级

的意志以法律的形式体现出来,而且以法律的形式强制推行其道德观念。目的是“制礼以崇敬,立刑以明威”,促进社会发展。

今天,我们实行依法治国和以德治国,根本目的是为了保证人民群众真正成为国家的主人。依法治国,就是党领导的国家权力机关、行政机关、司法机关和其他社会组织,要按照体现人民意志和利益的法律和制度来治理国家。以德治国,就是要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为指导,积极建立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的社会主义思想道德体系,发展社会主义精神文明。这个体系以为人民服务为核心,以集体主义为原则,以爱祖国、爱人民、爱劳动、爱科学、爱社会主义为基本要求。通过大力倡导文明礼貌、助人为乐、爱护公物、保护环境、遵纪守法的社会公德,大力倡导爱岗敬业、诚实守信、办事公道、服务群众、奉献社会的职业道德,大力倡导尊老爱幼、男女平等、夫妻和睦、勤俭持家、邻里团结的家庭美德,在全体人民中形成普遍认同和自觉遵守的行为规范,在全社会形成团结互助、平等友爱、共同前进的人际关系。

依法治国和以德治国是一个紧密结合的整体。法治属于政治建设,属于政治文明;德治属于思想建设,属于精神文明。二者都有其独特地位和功能。法治以其权威性和强制性手段规范社会成员的行为,德治以其感召力和劝导力提高社会成员的思想认识和道德觉悟。社会主义法治是建立、维护、实行社会主义道德的法律保障,社会主义德治是以社会主义思想道德来规范全体社会成员的行为,提高整

个民族的道德水平。德治搞好了,可以推动依法治国。

在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新时期,以德治国,必须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通过艰苦、深入、细致的思想政治工作,形成良好的舆论环境,使马克思主义和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思想理论深入全体党员和干部、全体人民的头脑之中,使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思想真正成为凝聚和团结全党全国人民的坚强精神支柱。

建设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相适应的社会主义思想道德体系,是一个庞大的社会系统工程。必须围绕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实行继承优良传统与弘扬时代精神相结合,尊重个人合法权益与承担社会责任相统一,注重效率与维护社会公平相协调,把先进性要求与广泛性要求结合起来,努力形成与经济和社会发展相适应的健康和谐、积极向上的思想道德规范。必须周密制定和认真实行道德建设指导计划,把基本道德观念的要求融于有关的法律法规和各项具体政策中,融于社会的各项管理中,不断推动社会主义思想道德体系的形成和完善。必须按照“三个代表”的要求,加强党的建设,使广大共产党员和党的干部成为身体力行“三个代表”,身体力行社会主义、共产主义道德的模范,使共产党员成为全体人民的表率,党的各级干部成为全体党员的表率。

我们深信,在以江泽民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的领导下,全党同志和全国人民坚持依法治国和以德治国基本方略,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伟大事业,就一定能够发展得更快更好。

坚持依法治国和以德治国的基本方略

(2001年2月13日)

新华社特约评论员

江泽民同志今年在全国宣传部长会议上强调指出,我们在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过程中,要坚持不懈地加强社会主义法制建设,依法治国,同时也要坚持不懈地加强社会主义道德建设,以德治国。要把法制建设与道德建设紧密结合起来,把依法治国与以德治国紧密结合起来。这一重要思想,是对我们党领导人民安邦治国的基本方略的精辟概括,是对古今中外一切治国经验的深刻总结,是对马克思主义国家学说的新贡献,对推进我国新世纪的改革发展稳定,实现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具有重大而深远的指导意义。

对一个国家的治理来说,法治和德治,从来都是相辅相成、相互促进的。二者缺一不可,也不可偏废。法治属于政治建设、属于政治文明,德治属于思想建设、属于精神文明。二者范畴不同,但其地位和功能都是非常重要的。法治以其权威性和强制手段规范社会成员的行为,德治以其说服力和劝导力提高社会成员的思想认识和道德觉悟。法律和道德作为上层建筑的组成部分,都是维护社会秩

序、规范人们思想和行为的重要手段,它们相互联系、相互补充。道德规范和法律规范应该相互结合,统一发挥作用。

实行依法治国和以德治国的基本方略,是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重要内容和重要保证。依法治国,就是广大人民群众在党的领导下,依照宪法和法律规定,通过各种途径和形式管理国家事务,管理经济文化事业,管理社会事务,保证国家各项工作都依法进行,逐步实现社会主义民主的制度化、法律化,使这种制度和法律不因领导人的改变而改变,不因领导人看法和注意力的改变而改变。以德治国,就是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为指导,以为人民服务为核心,以集体主义为原则,以爱祖国、爱人民、爱劳动、爱科学、爱社会主义为基本要求,以职业道德、社会公德、家庭美德的建设为落脚点,建立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相适应、与社会主义法律体系相配套的社会主义思想道德体系,并使之成为全体人民普遍认同和自觉遵守的行为规范。在中国历史上,很多人都主张儒法并用,就是思想教育手段和法制手段并用。西方发达国家搞的是资本主义市场经济,它们有自己的法律制度来规范市场秩序,也有一套资本主义的市场道德规范。我们发展的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也必须在健全社会主义法制建设的同时,形成社会主义的市场道德规范。

实行依法治国和以德治国的基本方略,是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加快推进现代化的迫切需要。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国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取得了举世

瞩目的巨大成就,民主法制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明显加强,公民的民主法制意识和思想道德素质不断提高,社会道德风尚发生了可喜变化。同时,必须清醒地看到,在复杂的国际国内条件下,民主法制建设和思想道德建设都面临着许多新的挑战和新问题。西方敌对势力对我国实施西化、分化的政治图谋不会改变,在对外开放过程中,西方资产阶级的政治主张、价值观念和生活方式也必然乘隙而入。我国社会经济成分、组织形式、物质利益和就业方式的多样化,也必然给人们的思想观念、价值取向、文化生活带来多样性。随着市场经济的发展,商品交换的法则也容易侵蚀到社会政治生活和人们的精神领域,引发见利忘义、权钱交易,导致国家意识、集体意识和互助精神、奉献精神、奉献精神的减弱。这些都给我们加强民主法制建设和思想道德建设带来许多新的课题。全党必须紧密结合新的历史条件,认真贯彻执行依法治国和以德治国的基本方略,始终坚持“两手抓、两手都要硬”的战略方针,在继续加强民主法制建设的同时,进一步重视和加强社会主义道德建设。这是深化改革、扩大开放、维护稳定的迫切需要,是保证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沿着正确方向快速健康发展的迫切需要,归根到底,是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迫切需要。

坚持依法治国和以德治国的基本方略,除了要在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中确立与之相适应的社会主义法律体系,还必须在全社会形成与之相适应的社会主义思想道德体系。要坚持以党的基本理论和基本路线为指导,围绕树立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共同理想和正确的世界观、

人生观、价值观,坚持继承优良传统与弘扬时代精神相结合,尊重个人合法权益与承担社会责任相统一,注重效率与维护社会公平相协调,把先进性要求与广泛性要求有机联系起来,努力在全社会形成和发扬与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的社会主义思想道德。

坚持依法治国和以德治国的基本方略,必须在加强民主法制建设的同时,大力加强思想道德教育和实践。要以理想信念为核心,大力开展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纲领教育,大力开展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加强诚实守信的教育,增强公民信用意识。深入进行马克思主义唯物论和无神论教育。大力开展解放思想、实事求是精神,紧跟时代、勇于创新精神,知难而进、一往无前精神,艰苦奋斗、务求实效精神,淡泊名利、无私奉献精神的教育,大力弘扬一切有利于国家统一、民族团结、经济发展、社会进步的思想道德。要扩大教育的覆盖面,特别重视对青少年的思想道德教育和引导。要增强教育的针对性和实效性,把马克思主义理论、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思想道德的宣传教育的一致性,与社会不同群体的特点和要求的多样性统一起来,把理想信念和思想道德的宣教育的理论性,与人民群众日常工作和生活的实践性统一起来。要紧密结合我国社会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现实,结合广大人民群众的实际生活,把解决思想问题同解决实际问题结合起来,把宣传教育群众同切实服务群众结合起来,把加强教育同加强管理结合起来,努力做到形式多样,生动活泼。要综合运用教育、法律、行政、舆论等手段,规

范和养成良好的行为习惯,约束和制止不文明行为,形成扶正祛邪、扬善惩恶的社会风气。

坚持依法治国和以德治国的基本方略,要充分发挥人民群众的主体作用 and 文化的社会教育功能。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是开展思想政治工作的重要载体,是对群众进行思想教育、提高全社会文明程度的有效途径,是加强党的群众工作的新方式。要深入扎实地开展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在全体人民中广泛开展科学世界观和方法论的宣传教育,在全社会形成反对迷信愚昧、抵制各种歪理邪说的健康气氛,不断提高群众的思想道德水平,树立良好的精神风尚。要强化阵地意识,加强阵地建设。一切大众传媒、一切文化场所、一切精神产品,都要成为宣传科学理论、传播先进文化、塑造美好心灵、弘扬社会正气、倡导科学精神的重要阵地,决不给错误思想言论和文化垃圾提供传播渠道。要以繁荣社会主义文化为中心,狠抓精品生产,把更多更好的精神食粮奉献给人民,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

坚持依法治国和以德治国的基本方略,关键在党,首先在党的各级领导干部。必须按照“三个代表”的要求,加强党的建设,使广大党员和党员领导干部带头身体力行社会主义法律和道德。党员领导干部要成为全党的表率,共产党员要成为全社会的表率。只要我们高举邓小平理论的伟大旗帜,坚持以“三个代表”为指导,紧密结合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的实际,采取求真务实的工作态度,一天不放松地抓,从具体事件抓起,就一定能够把依法治国和

以德治国的基本方略落到实处,把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伟大事业不断推向前进。

在法治与德治研讨会上的讲话

2000年12月21日

(代序言)

陈 沂

今天我们召开的这个法治与德治研讨会,是去年底举行的廉政文化学术研讨会的继续,准备从依法治国和以德育人两个方面作深入探讨。法治与德治是廉政文化中很重要的一个问题。今年年初江泽民同志在广东考察工作时强调指出,德治与法治,必须双管齐下。道德是我们中华民族的传统思想,儒、释、道几家都讲道德,老子还有一部《道德经》。不光是学者讲道德问题,老百姓也重视这个问题,说人不好,就叫“缺德”,叫人要“积点德”。我们的老祖宗尧、舜、禹、汤、文、武,都注重德治,直到现在,我们在青年中也讲德、智、体并重。管子说,“礼义廉耻,国之四维,四维不张,国乃灭亡”,就讲得比较深刻。但是,反腐倡廉光讲“德”不行,光讲“法”也不行,要法治和德治双管齐下,德是基础,法是手段。

我们学习和体会江泽民同志“三个代表”的重要思想,要重温马克思关于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关系的论述。法治和德治就是上层建筑领域里的问题。

党是先进生产力的代表,就要联系起来研究生产关系如何进一步适应先进的生产力,研究经济体制、政治体制的改革;党是先进文化的代表,这就牵涉到上层建筑,就要研究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的道德问题;党是人民群众根本利益的代表,就要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就要讲法治和德治。我希望大家畅所欲言,把关于法治和德治的讨论发展成为马克思主义道德观的讨论。

德治和法治双管齐下

郝铁川

最近,江泽民同志在中央思想政治工作会议上强调指出,面对当前的一系列新形势、新情况,思想政治工作在继承和发扬优良传统的基础上,必须在内容、形式、方法、手段、机制等方面努力进行创新和改进,特别要在增强时代感,加强针对性、实效性、主动性上下功夫,这要成为今后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的重点。这是以江泽民同志为核心的第三代领导集体赋予我们广大党的理论工作者的一项光荣而又艰巨的任务。

改革开放二十多年来,我们积累了不少在新时期进行思想道德建设的新方法、新机制,而思想道德建设和法制建设紧密结合、同步前进就是其中的重要成果之一。在计划经济年代,我们进行思想道德建设主要运用开会、办学习班、树立榜样、开展谈心活动等一系列教育方法,而对法律手段重视不够(或只重视法律的专政功能,忽略了法律的教育管理功能);内容则主要是忆苦思甜、新旧对比等,而对知法、守法、用法等法治方面的内容重视不够。

率先提出思想道德建设需和法制建设相结合这一主张的是邓小平同志。1982年我国制定第四部宪法时,邓小

平同志亲自提议把精神文明建设写进宪法。此后,他又多次强调了这一点。1986年3月邓小平指出:“我们现在搞两个文明建设,一是物质文明,一是精神文明。实行开放政策必然会带来一些坏的东西,影响我们的人民。……我们用法律和教育这两个手段来解决这个问题。”(《邓小平文选》第3卷,第156页)1989年6月,他再次重申:“要两手抓,一手要抓改革开放,一手要抓严厉打击经济犯罪,包括抓思想政治工作。这就是两点论。”(同上,第306页)江泽民同志继承和发展了邓小平同志的这一思想,2000年年初他在广东考察工作时强调指出,开展党风廉政建设,教育和管理,德治和法治,必须双管齐下。教育抓好了,德治加强了,干部的思想政治素质和精神境界提高了,就可以有力地防范和减少违法乱纪问题的发生。管理抓好了,法治加强了,就可以堵塞引发违法犯罪的漏洞,依照法纪惩处违法乱纪分子,对广大干部和群众又可以起到警戒和教育作用。(《人民日报》2000年2月26日第1版)6月28日,江泽民同志又在中央思想政治工作会议上强调指出,法律和道德作为上层建筑的组成部分,都是维护社会秩序,规范人们思想与行为的重要手段,它们相互联系、相互补充。道德规范与法律规范应该相互结合,统一发挥作用(《人民日报》2000年6月29日第1版)。

从邓小平同志的“两手抓”理论,到江泽民同志的德治、法治“双管齐下”,表明思想政治工作需坚持教育和管理并重,德治和法治齐抓,不仅仅是二十多年来科学经验的总结,更是我们今后要遵循的基本原则。

思想政治工作离不开法治

第一,思想政治工作离不开法治标准。计划经济年代的社会经济成分、组织形式、就业方式、利益分配方式比较单一,建立在这一基础上的思想价值观念比较单一,“一元化”是当时社会经济、政治、文化格局的基本特征。而如今在市场经济条件下,社会经济成分、组织形式、就业方式、利益分配方式等呈现多样化特点,由此而来的价值观念标准也具有多样化特点。党章可以统一党员的思想与行为,那么统一全体公民的思想与行为的基本标准是什么?只能是法律。“法律面前人人平等”,做一个合法公民是我们当今思想政治工作恪守的一个最基本、也是一个很重要的标准。所以,1996年党的十四届六中全会关于精神文明建设的决议规定了当代公民的三大素质,一是思想道德,二是科学文化,三是民主法制观念;1997年10月党的十五大报告强调“精神文明建设和法制建设要紧密结合、同步前进”。

第二,思想政治工作离不开法治手段。计划经济年代国家实行统包统配,我们的各级组织能够直接控制每一个人的经济生活条件,从而比较容易掌握一个人的思想。所以,运用单纯的教育手段往往就能收到统一人们思想与行为的效果。而今天在市场经济条件下,国家不再实行统包统配,利益分配方式的多样化,使我们的各级组织不再能够控制每一个人的经济生活条件,因而掌握一个人的思想的难度较之过去大大增强。所以,我们在继续坚持开会、